

●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八五”规划 ●
重点课题研究成果选辑

市场经济与 上海发展

●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市场经济 与上海发展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市场经济与上海发展

SHICHANG JINGJI YU SHANGHAI FAZHAN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编

责任编辑 熊诗平

封面设计 周卫民

出 版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中山北一路 369 号 邮编 200083)

(内部发行)

印 刷 上海译成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mm 1/32

印 张 11.5

字 数 285 千字

版 次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199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

书 号 ISBN 7—81049—079—6/F·51

定 价 15.00 元

目 录

走向市场经济的选择	周振华 (1)
上海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构想	徐家树 耿鸿福 黄 强 (41)
90 年代上海经济运行实证研究	王 战 沈建新等 (58)
上海股份制企业集团研究	金润圭等 (93)
上海第三产业发展研究	蔡星火等 (137)
大商业管理体制研究	余兴发 晁钢令等 (169)
90 年代上海私营企业发展趋势	张文蔚 王克忠等 (188)
上海对外贸易的实业化、集团化、国际化研究	钱宗起 (212)
上海国际性金融中心形成的条件与内涵	张幼文 金 芳 傅钧文 (230)
上海证券市场发展研究	王定甫等 (246)
期货市场的运行机制	王惠珍 于杏娣 崔大沪等 (272)
90 年代上海财政补贴问题研究	叶湘治等 (296)
上海在亚太地区经济中的产业定位问题研究	杨公朴等 (319)
上海与港澳台地区经济合作研究	潘名山等 (346)
后 记	(361)

走向市场经济的选择

周振华

经过十多年改革实践的探索，我们终于确定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一新体制和运行机制的基本框架。无疑，今后的改革将围绕着走向市场经济而展开。然而，在走向市场经济的进程中，我们仍将面临着选择。这种选择不仅包括建成哪种类型的市场经济模式，也包括采取何种方式走向市场经济和如何构建市场经济新体制和运行机制。之所以要有这种选择，就是因为走向市场经济过程中，存在着多种可能性，并有优劣之分。因此，我们要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进一步研究和探讨走向市场经济过程中的各种具体问题，寻求一条风险最小、成效最大、速度最快的成功之道。

一、市场经济模式选择

市场经济作为一种以市场机制配置资源为基本方式的经济，其本质关系和基本架构是同一的。但由于市场主体结构关系、运作方式和具体操作程序不同，会形成不同的模式。国际经验表明，市场经济具有多种模式，其作用功能也不尽相同。因此，当我们确定要走向市场经济之际，必须从运作层面探索选择何种模式，否则就具有较大的盲目性。

模式选择的客观性在于市场经济运作具有差异性。如果市场

经济运作只有唯一一种模式，那么就不存在什么选择问题，实际情况表明，市场经济运作具有多样性，有不同的类型，例如美国是一种多元市场经济模式，德国是一种社会市场经济模式，而日本则是一种社团市场经济模式。正是这种市场运作的差异性，决定了模式选择的可能性。

模式选择的必要性在于不同市场制度的优劣性。如果不同的市场经济模式，其功能是同质的，那么模式选择也就失去了意义。只要效果相同，管它是何种模式？！但事实上，通过比较分析可以发现，不同模式的作用功能有优劣之分。尽管每一种模式都有其自身的优点和缺点，但总体功能上仍有差别，由此也就产生了模式选择的必要性。

模式选择的主动性在于市场经济模式培育的可能性。如果一种市场经济模式完全是由客观条件决定的，不具有培育的可能性，那么模式选择就是主观的“一厢情愿”。然而，实践证明，尽管一种模式的形成和发展受各种客观条件制约，但因势利导的培育，不仅是可能的，而且也是十分重要的。目前世界上比较成功的市场经济模式（如日本和新加坡模式），都是在不断探索和积极培育中发展起来的。

因此，我们在走向市场经济的过程中，有可能，而且也有必要进行模式选择。那么模式选择的依据是什么呢？参照国外比较成功的市场经济模式，固然是一条比较简便的途径，但由于各国情况不同，彼处有效，此处不一定成功。当然我们可以取某种比较接近于我国实际情况的市场经济模式作为参照模式，以确定向哪种类型的模式靠拢。即便如此，也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模式改造和创新。但从国外比较成功的市场经济模式的形成和发展来看，有一点是可以值得借鉴的，即模式选择必须考虑如下因素：

第一，历史因素。一种市场经济模式总带有某种历史延续，我们不可能割断历史进行模式选择。联邦德国当初是从以行政强制

控制为特征的统制经济转入市场经济的，政府扮演着重要角色，这对于以后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模式产生了重大影响。这种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就是有意识地从社会政策角度加以控制和指导的市场经济。在这一模式中，国家参股、控股，政府政策具有计划性和战略性，政府提供完整的社会保障体系，联邦银行独立化，强调在保证个人和企业经济活动最大程度自由的基础上，使市场经济在由国家总体调节和社会保障的框架中运行。日本的社团市场经济模式也是如此，与它传统的家族式企业制度，以及企业与政府的密切关系有关。日本以法人互相持股的股份经济，大中小企业紧密协作的企业系列，反映企业共同利益和呼声的行业协会、经济团体和民间机构的权威性，以及官民广泛接触和交流形成的官民一体的“股份公司”式的关系，无不具有深刻的历史痕迹。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讲，一种模式的特色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历史性。

第二，经济发展阶段。现代经济增长是一个世界性进程，率先进入这一进程的先行国与后进入的国家有重大差异。先行国往往是在其自身经济社会充分发育后开始经济起飞的。而后起国往往是在自身内部未充分发育之际，利用后发优势发动经济起飞，以实现跨越式的赶超战略。显然，后起国的市场经济将更多地依赖政府的作用，通过政府的力量发展现代产业部门，实现经济跨越发展。与英、美诸国相比，日本进入世界性的现代经济增长进程是比较晚的。为了实现后起国的赶超目标，日本政府在市场经济中的作用就十分特殊。政府具有经济实力和高度权威，行政部门即有关经济省厅的权力较大，多数经济法规是由其制定，而不是由立法部门制定的。政策更面向于生产者，具有计划性、战略性和协调性，不但影响企业的投资形式，也影响储蓄、利润和经济风险；不仅实行宏观调控，而且也进行微观监控，使经济活动具有长远眼光。同时，政府与企业之间关系密切，实行自下而上的禀议制决策体系，使政策意图能较好地得以贯彻和落实。显而

见，日本市场经济模式的这一特点，是与其当时的经济发展阶段及其发展战略目标紧紧联系在一起的，以后随着经济高度发展，这种政府干预的色彩也渐渐淡化了。因此，在不同经济发展阶段，市场经济活动中各主体之间，尤其是政府与企业的关系是会发生变化的。

第三，国际经济环境。在世界经济日益一体化的情况下，一种市场经济模式的形成就是考虑国际经济环境的影响。因为它不再仅仅取决于适应本国情况的程度，而越来越依赖于适应国际经济环境的程度。国际经验表明，一个国家市场经济发展初始阶段所面临的国际经济环境，对其模式选择有重大影响。英、美等国家当初面临的国际经济环境是国际分工合作水平较低，以商品贸易为主，依赖于资源的比较优势，国际竞争集中在对商品、劳务市场的占领上。在这种国际经济环境下，英、美等国依仗其自身较高的发展水平和经济实力，主要是向外扩张，抢占和分割世界市场。因此，这只是要求其企业具有国际竞争力就行了。适应这种国际经济环境的要求，美、英等国大多选择了多元市场经济模式，强调各经济主体的自主独立性，有规则的市场竞争和较少的政府干预。不仅企业之间联系松散，私人部门没有用一种声音说话的，而且政府与企业之间也很少有共同合作关系，甚至往往势不两立。政府的政策是暗含的，且缺乏协调性。尽管以后随着国际经济环境的变化，企业间的联系加强了，政府干预强化了，但多元市场经济的基调和格局仍没有根本改变。与此不同，日本和联邦德国二战之后转入市场经济所面临的国际经济环境已发生了重大变化。国际分工合作水平大大提高，不仅商品、劳务、贸易量大增，而且资金、技术、人才的国际性流动也有较大发展。同时，英、美等国占据着大部分世界市场。为了适应这种国际经济环境的要求，提高国际竞争力，重新分配市场份额，日本和联邦德国所选择的市场经济模式都比较强调政府与企业的共同合作关

系，企业之间的紧密联系，一致对外，提高国家的总体竞争力。日本以法人互相持股为主的股份经济，以及通产省强有力的产业政策；联邦德国的国家参股和控股，以及政府的总体调节，这些市场经济模式的特色在很大程度上与适应当时国际经济环境有关。可见，市场经济发展初始阶段的国际经济环境，对其模式选择有重大影响。

第四，非经济因素。一种市场经济模式的生成及其特色，不仅取决于上述经济因素，而且也依赖于整个社会环境。各国不同的政体、社会组织结构、人际关系、习俗文化等非经济因素，对市场经济模式的选择有较大影响，从而使其表现为一定的民族性。例如在美国社会，传统的“个人奋斗”信条在经济行为上得到充分体现，个人持股居多；企业自有资金平均达70%；除由母子公司组成的企业集团外，企业之间基本上是独立运作的；职工对企业的依附性较小，劳动力流动性较强；社会保障较弱，个人养老和保险居多等等。与此不同，日本的市场经济模式则渗透着浓厚的儒教文化。伦理道德和正确人际群体关系的价值观念体系在经济活动中，是十分强调的。正是在这种文化背景下，才形成了企业互相持股以维持其之间长久的借贷与产销关系；职工终身雇用制和“年功序列”工资制以及以企业为单位的工会制；以及政府与企业之间通过交流、谈判形成共识的独特的沟通方式。从不同的模式比较中可以看到，非经济因素的影响力是很深刻的，它为市场经济模式注入特有的国民性。

因此，我们在进行市场经济模式选择时，要充分考虑上述因素。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些因素实际上构成了我们模式选择的可能性空间。这种模式选择的可能性空间告诉我们：（1）不能简单照搬和盲目模仿国外某种现成的模式；（2）不能试图将各种模式的某些方面简单拼凑起来；（3）不能刻意设计一种完美无缺的模式。我们在模式选择中可以做的事情，只是具体分析这些条件及

其对模式选择的约束。

从历史因素来看，我们是在实行了 30 年高度集中的产品经济之后转向市场经济的。这与当时日本、德国从统制经济转向市场经济的情况不同。因为它们在实行统制经济之前，市场经济已有较大的发展，从而转向市场经济有相当的基础。而我们完全缺乏市场经济的基础，必须在旧体制的废墟上从头开始搞市场经济，对市场经济是比较陌生的。相反，我们却继承着沉重的历史遗产，如庞大的国有资产，大量的行政性组织，巨大的就业压力，福利性的养老、保健和住宅等等。显然，不少东西是与市场经济的要求格格不入的，必须革除掉，但我们无法割断历史。这些无法回避的现实必将给我们的市场经济模式打上特有的历史印记。

从发展阶段来看，我国是典型的后起发展国家，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不是按部就班地走发达国家走过的老路，而是要充分利用后发优势，实现跨越式的发展，尽快缩短与发达国家的差距。而且，我国已初步实现了满足基本温饱的目标，正在向小康水平发展，处于经济起飞的临界点上。国际经验表明，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这是经济发展中一个极其重要的转折关头。但在我国长期经济发展中，由于过分强调工业化而忽视城市化，过分强调加工工业而忽视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所以在今后的经济发展中将面临城市化滞后和基础产业、基础设施不足的制约。要保持经济持续、稳定、高速发展，必须在继续推进工业化的同时，大力推进城市化，加快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显然，市场经济模式选择要满足我国目前经济发展阶段的客观要求。

从国际经济环境来看，由于我国的开放度不断增大，越来越多地参与国际产业分工与合作，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的联系日益紧密，不仅要求我们的经济运作机制尽快与国际接轨，按国际惯例办事，而且也要求我们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强化整体竞争能力。因为我们现在所面临的国际经济环境有了新的变化，世界经济呈

现消费全球化、生产全球化、资本全球化、科研全球化的趋势。这四大趋势导致了经营全球化,从而使竞争不再仅仅是对世界商品、劳务市场的占领,更在于对世界资源(主要是资金、技术和人才)的争夺。并且,在新技术革命不断深入到经济活动各个层次的情况下,国际竞争不在于仅仅依靠资源优势,更在于资源的利用能力。因此,当今国际竞争的主体已不再仅仅是企业,也取决于国家的总体竞争力。在这种国际经济环境下,我们搞市场经济就要充分考虑如何加强国家的总体竞争力,在出口和引进外资等方面加强协调,减少盲目竞争的內耗,否则,就难以适应国际竞争的要求。

从非经济因素来看,我国长期以来处于儒学文化背景之下,特别强调人与人的相互补充,提倡集体精神和群体意识,重视人际关系的协调,人治重于法治。建国以后,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作用较大,强调民主集中制,形成了强有力的政府以及以行政性关联为主的科层组织结构。各级政府都扮演着重要角色,是老百姓的“父母官”。人们比较安于现状,依赖性较强,平均主义倾向较严重,文化素质较差。这些非经济因素对我们发展市场经济有重大影响,使我们的模式选择具有特定的国民性。

综合各方面因素的影响,我们可以得出一个初步判断,即中国搞市场经济,若想获得成功,一定要形成自己特有的模式。至于形成一大批能够独立作出经济决策的市场主体,发展一个统一而完备的市场体系,建立及时而有效的宏观调控和完整的法律法规体系,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培育一大批有胆有识、学贯中外、能经营、会管理的人才等,那都是构建市场经济框架的基本要素。尽管我们现在在这些方面还有很大差距,需要进一步努力,但在这些基本要素培育过程中要立足于现实的选择,逐步形成适合于各种条件要求的、行之有效的市场经济模式。

比较不同的市场经济模式,主要差异在于各经济主体间的关

系不同。有的关系比较松散，有的则比较紧密；有的主要通过法律形成较正式的关系，有的则通过更多的社会约束力形成非正式的关系；有的以企业为核心形成各经济主体的结构关系，有的则以个人为基础，或以政府为主形成各经济主体的结构关系。正是这种经济主体的关系不同，才构成了市场经济运作的特点。美国的多元市场经济模式是以个人为基础形成的经济主体结构关系，各经济主体之间的关系比较松散，主要通过法律来规范其关系。德国的社会市场经济模式则突出了政府在经济主体结构关系中的作用，以法律的形式使政府与企业、个人保持着较密切的关系，如国家控股、提供社会保障体系等。日本的社团市场经济则以企业为核心构成了经济主体结构关系，并更多地通过社会约束力使企业与政府、企业与职工保持比较紧密的关系。因此，研究中国的市场经济模式选择，更多地要着眼于各经济主体之间的关系，根据上述提到的诸多约束条件探寻经济主体之间可能形成的结构关系、关系的性质、以及关系的程度。

从上述分析的约束条件来看，我国各经济主体之间的关系应该还是比较紧密的。因为，传统遗留下来的政府、企业、居民（个人）的三者关系是相当密切的。政府与企业的父子式关系，政府与居民的公仆和主人式关系，企业与职工的大家庭式的关系。这些关系固然具有非市场化，或反市场化的性质，是改革中需要彻底解决的问题，但在改变这种非市场性质的关系时，其密切的程度也许还会有较大的保留。另外，面对当前国际经济环境的新变化，我国若要较好地借助外部力量，有效地引进资金、技术、人才等资源，提高国际竞争力，实现经济跨越式发展，客观上也要求各经济主体之间保持较紧密的关系，一致对外，协调运作，增强整合力。实践证明，多头对外，内部“大战”四起，竞相降价出口，盲目重复引进，不仅无法适应国际竞争的要求，而且也大大削弱了我们自己的经济实力。这种内部过度竞争的对外开放，表

面上热闹非凡，“成绩显著”（在一些数量指标上反映出来的，如出口量、引进项目和资金数量等），但实质上却是让外国人占了便宜，轻而易举地给外国人让出了国内市场，极大浪费了国内稀缺资源。从长远来看，这是不利于我们发挥后发优势、缩短与发达国家之间差距的。因此，我们在改革中要形成经济主体之间市场化的较紧密的关系。在这一点上，也许要更接近于日本和德国模式，而不是美国模式。

在这种经济主体关系较紧密的结构体系中，政府扮演着一个重要的角色，起着主导作用。这与国外的一些模式有较大区别。由于历史和现实的原因，政府不仅具有强大的政治和行政权力，而且拥有庞大的国有资产、金融资本及其机构，以及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等经济实力。在走向市场经济的过程中，政府又是实际的倡导者和推进者。市场化的进程与政府的政策调整和改革措施出台紧密相关，而后者又与领导人的思想解放程度有关。在这种情况下搞市场经济，政府必然具有多重身份，既要制定市场的游戏规则，充当“比赛”的裁判；又要在一定场合担任某种教练，甚至自己就充当一名特殊参赛者。传统体制下的政企不分，固然是与市场经济要求格格不入的，政企应该有明确界定，各司其职，但在中国这样一个特殊环境中，政企联系是相当紧密的，不可能完全分割开来。因为中国的企业与西方国家不同，它完全是政府创建的，即使是改革后出现的乡镇企业、三资企业、私营企业等非国有经济，也有很大程度上是在政府的扶植和培育下发展起来的。因此，中国的企业与政府有着天然的血缘关系，有着千丝万缕的复杂联系。据笔者理解，政企分离主要是两种不同职能的分离，而不是政企联系的分割。政府在经济活动中的特殊地位和多重身份，决定了政企联系是分不开的。

当然，各级政府的地位不同，从而它们各自扮演的角色有所侧重。中央政府更多的是制定游戏规则和充当裁判，通过立法和

制定政策进行总量调控和产业结构调整，改善收入分配关系，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为市场经济运作提供良好的条件和环境。在对外经济方面，它也充当教练，安排和筹划参与国际竞争的事宜，甚至运用直接掌握的经济实力直接参与国际竞争。省、市级的地方政府，除了制定一些地方法规和具体政策（在中央政策的框架内）外，更多的是充当裁判和教练，注重于中观调控、地区发展和提供基础设施，并进行微观监控。与中央政府相比，它们与企业、居民的联系更直接和广泛，因而经济参与性更强。它们不仅要帮助企业参与国内地区间竞争和国际竞争，而且要设法发展本地经济，提供就业机会，保证社会稳定。县级政府和乡镇政府除了充当裁判外，更多的是担任教练和参赛者。它们直接参与企业的兴建和发展，直接组织市场活动，帮助本地企业开拓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并想方设法打政策“擦边球”，给下面的企业提供优惠条件和便利，使其迅速发展和壮大。

可见，越是下层的政府与企业的联系越是紧密，政府的参与性也越强。实践证明，问题不在于政府与企业的联系是否紧密，而在于两者联系的性质和方式。在一些市场经济率先发展起来的地区，并不是因为当地政府与企业的联系松散了，企业才得以走向市场，恰恰相反，这些地区的政企联系是相当紧密的，从某种意义上讲，企业正是凭借着当地政府的力量和帮助，才得以在市场经济中迅速占领一席之地。苏南乡镇企业的大发展便是明显的一例。因此，关键问题是改变传统的政企关系，而不是要疏远和割裂两者的联系。

当然，在市场经济中，企业仍然是至关重要的经济主体。企业不活，也就不会有市场经济。企业组织不发展，也就不会有现代市场经济。然而，从经济主体的结构关系来看，企业依赖于政府的成分居多。因为中国的企业是在一种特殊的环境条件下走向市场经济的，即由政府创造市场化的条件，并帮助和推动其走向

市场的，因此国营企业转制和非国有经济发展都与政府行为转变联系在一起，即使以后企业发展横向经济联系，各种经济成分互相渗透和“嫁接”，组成企业集团，形成企业系列，并使工业资本和金融资本日益紧密地融合起来，形成以金融资本为核心的商社，也都离不开政府的扶植和引导。

同样，对于另一经济主体——居民（家庭）来说，尽管改革造成了国民收入分配向其倾斜，个人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强，从而居民有了较大的经济选择权和个人投资权，但在个人资产积累普遍不高、就业压力巨大而造成择业竞争激烈，客观条件形成的机会不均等的情况下，居民更倾向于得到政府的适当保护，要求得到满足基本生活需要的社会保障和各种社会福利。因此，在走向市场经济的过程中，虽然要改革旧的保障制度和就业制度，但政府仍将承担提供社会保障和创造就业机会的重大责任。当然，这一经济主体同时也较多地依赖于企业，劳动力资源的重新配置更多地通过企业发展多角化经营在内部实现其转移，劳动者尽可能是在保持就业稳定的条件下变换其职业和工作。

在这种政府主导的经济主体结构关系中，经济主体间的紧密关系靠什么来维系呢？首先，以各经济主体间的利益互补为前提。只有在互利基础上产生利益增长，才能使其形成较密切的关系。这不仅需要用法律的形式来保护各方面的利益，如界定产权关系、确立各种规则等，而且要有共识基础上的利益妥协，以及社会道德力量的约束。事实上，儒教文化背景下的伦理基础和人际关系，容易营造一种互相补充、互惠互利的群体意识和氛围，使各经济主体间的密切关系得以建立起来。其次，依赖于各主体共同追求长远发展和社会安定的战略目标。这在中国还是有相当社会基础的。人心思安，谋求长远发展，有可能使政府与企业形成长期合作关系，企业之间形成长期协作关系，职工与企业形成相对稳定的契约关系。再则，通过社会中介组织和机构来沟通和协调各经济主

体间的关系。这种社会中介组织虽然过去存在不多，但由于有强大的需求，其发展起来是相当迅速的，现在已经显露出这一发展趋势。这些社会中介体不仅向各主体传递信息，反映各方面的利益要求，而且对各种对立的利益关系进行调解，缓冲利益矛盾和冲突。最后，各经济主体通过讨价还价的谈判和协商，不断调整其关系。长期以来，这种讨价还价的谈判和协商就一直存在，人们也比较习惯用这种方式来协调关系，甚至通过这种方式来加深其关系。今后这种方式仍将在维系和协调关系中起重要作用。

总之，从我们目前所处的约束条件来考虑，我国市场经济发展将形成政府主导下的各经济主体关系紧密结合为特征的模式。当然，这只是超前研究所提供的一种理论假说，可以不断地被证伪。但它的意义和价值，在于使我们能够有意识地根据实际情况发展市场经济，在实践中尽可能减少盲目性。这是经济学人所应该做的工作。但真正的模式选择却是广大群众社会实践和共同选择的结果，而不是经济学家理性分析和演绎推理的结果，也不是少数政府官员筹划决策的结果。

二、走向市场经济的道路选择

从国际经验来看，走向市场经济有两条道路：一种是采取激进方式（即所谓休克疗法），另一种是采取渐进方式。目前国际社会对此有较大的争议。相当一部分经济学家从经验实证（主要是东欧一些国家的案例）中得出了对激进式道路的怀疑和否定的结论，对渐进式道路持乐观和赞同的态度。也有一些经济学家认为，激进式道路在初始阶段，改革的净收益是很低的，甚至是负的净收益（即改革成本大于其收益），相反，渐进式道路在初始阶段，其改革净收益较高，改革成效显著，但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两条净收益曲线将发生重大变化，前者的净收益将迅速提高，而后者

的净收益将逐步递减，其结果是，在改革的中、后期阶段，激进式改革的净收益将超过渐进式改革的净收益，如图 1 所示。

按这种观点来看，现在对这两条道路下结论还为时过早，不能因改革初始阶段的状况简单地对激进式道路持否定态度，而对渐进式道路持肯定态度。言下之意，从长远来看，激进式道路将优于渐进式道路。

我认为，从短期的经验实证来判断这两条道路的优劣固然有较大的局限性，但简单地对这两条道路进行动态比较，也未必合理。因为这两条道路能否成功取决于各自所需满足的条件，一旦其条件能得到满足，这两条道路都是可行的和有效的；反之亦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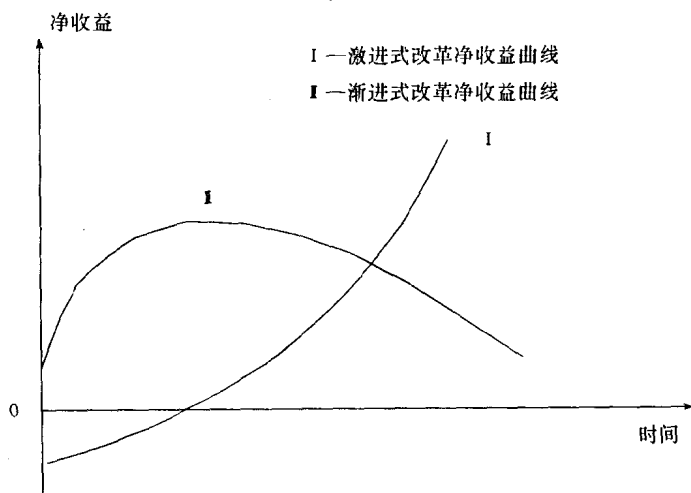


图 1

走向市场经济，作为一种重大的制度变迁，通常会遇到两种成本：一是改革的阻力成本；二是新旧体制并存的摩擦成本。不同的制度变革方式，使这两种成本有一定的替代性。假定阻力将